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已由佛山市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南发改资投审（2021）6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拨款。

本项目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已由佛山市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南发改资投审（2021）6号文核准。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监理公开招标。

##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

2.2 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对桂城街道凤鸣社区、桂花社区、东二社区、桂园社区、同德社区五个老旧小区进行全面改造提升，包括但不限于改造提升道路系统、改造提升通讯系统、改造提升供水系统、改造提升雨水污水系统、改造提升消防系统、改造提升楼道、新建燃气系统、新建环卫服务设施、改造街头绿地、改造道路绿化等。各社区规模如下：

（1）凤鸣社区位于南海区桂城街道环岛西路西侧，谊滨路东侧，改造范围为凤鸣社区基业花园，社区总共 1583 户。

（2）桂花社区改造范围十一街区、桂花园东区、桂花园西区、南海区府公寓小区、南海国税局宿舍家兴阁小区、南海边检站宿舍。其中十一街区改造户数 159 户，面积约 7498 平方米，楼栋数 7 栋；桂花园东区：改造户数 510 户，面积约 18121 平方米，楼栋数 27 栋；桂花园西区改造户数 666 户，面积约 29533 平方米，楼栋数 38 栋；南海区府公寓小区改造户数 228 户，面积约 7540 平方米，楼栋数 2 栋；南海国税局宿舍家兴阁小区改造户数 60 户，面积约 2422 平方米，楼栋数 1 栋；南海边检站宿舍改造户数 80 户，面积约 4315 平方米，楼栋数 4 栋。

（3）东二社区需改造小区共有两个，分别是东怡花园、东怡明苑；均位于南海区桂澜中路。东怡花园户数约 1600 户，楼栋数 29 栋；东怡明苑户数约 148 户，楼栋数 2 栋。

（4）桂园社区位于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园社区内，改造用地面积约 8.2 万平方米，范围东至南桂西路、丽苑小区，西至市东下路，毗邻禅城区，南至兆洋路，北至佛平路。改造范围包含西三路片区，桂东片区，桂园苑片区，南联片区，平桂片区等五个片区，片区内居民户数约 1625 户。

（5）同德社区位于东至灯湖西路，西至南海大道，南至海三路，北至海八路（除叠北社区华南汽车城“飞地”、西约岐健村外）。包括南纺大厦、金菊村、金华居、黄洞小区 AB、消防大队、桂华丽景、家和居、泽景苑、金穗楼的改造区域。其中南纺大厦改造户数 96 户，楼栋数 1 栋；金菊村改造户数 572 户，楼栋数 19 栋；金华居改造户数 36 户，楼栋数 1 栋；

黄洞小区 AB 改造户数 64 户，楼栋数 1 栋；消防大队改造户数 24 户，楼栋数 1 栋；桂华丽景改造户数 546 户，楼栋数 22 栋；家和居改造户数 42 户，楼栋数 1 栋；泽景苑改造户数 122 户，楼栋数 3 栋；金穗楼改造户数 81 户，楼栋数 1 栋。

2.3 监理服务期：910 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 180 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从签订监理合同之日开始至项目质量保修期（2 年）结束之日止。

2.4 本招标工程共分五个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及招标控制价：

标段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凤鸣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预估建安费 4542.445849 万元，监理费招标控制价 75.4046 万元，监理费率招标控制价 1.66%。

标段二：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桂花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预估建安费 4964.79293 万元，监理费招标控制价 81.4226 万元，监理费率招标控制价 1.64%。

标段三：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东二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预估建安费 4651.31445 万元，监理费招标控制价 77.2118 万元，监理费率招标控制价 1.66%。

标段四：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桂园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预估建安费 4886.333602 万元，监理费招标控制价 80.6245 万元，监理费率招标控制价 1.65%。

标段五：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同德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预估建安费 4642.8732 万元，监理费招标控制价 77.0717 万元，监理费率招标控制价 1.66%。

各标段的招标内容包括施工阶段以及保修期的监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阶段、工程保修阶段的成本控制、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安全控制、保修；监督、管理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做好控制工程款计量和支付、工程变更和签证等监理工作，协调招标人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以及配合项目移交和项目竣工结算审查等规范要求的全过程监理工作。

2.5 承包方式：固定费率包干。

2.6 质量要求：公平、独立、诚信、科学地开展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并应符合国家现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及有关工程建设标准的规定。

### 3. 资格审查方式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监理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如下：

#### 4.1 法人资格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 4.2 对投标人企业的资质要求

### 4.2.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4.2.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3 投标人须按照《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等六部门关于规范招投标市场秩序、遏制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的意见》的要求签署《诚信投标承诺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

4.4 投标人应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中办理登记并获得对应行业的建筑行业诚信档案（企业类型：监理类企业）。

4.4.1 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的考评等级为D级或以上且状态显示为“正常”（以资格审查当天的查询结果为准）。

4.4.2 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http://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的网页打印件。

## 4.5 对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的要求

4.5.1 对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须具有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4.5.2 拟派项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备案的人员中选取，并且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在资格审查当日未被锁定二次。省外进粤企业，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办理了登记手续。

4.5.3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在建项目不得超过一项。

4.5.4 需提供投标人近期（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的扫描件为准。

4.5.5 投标人应慎重考虑选派一名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多个项目的投标竞争，如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在两个及以上项目均中标的，只能按照不同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先后，担任不超过两个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当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项目已超过两个时，后确定该企业为中标人的项目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4.6 对投标人企业的信誉要求

4.6.1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6.2 没有受到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此处所指的“处罚”，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作出的有关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且该行政处罚信息已按照行政执法公示

制度公开，除此之外，其他以通知、通报等形式或依据规范性文件对投标人投标资格作出的限制，不属于此处所指的“处罚”范畴）

4.6.3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监理质量问题。（此处“骗取中标”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所认定的违法行为；“严重违约或重大监理质量问题”则以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予以认定，其中的“重大”监理质量问题，是指生效文件认定的“重大”事故等级达到《关于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标准；“最近三年”是指该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三年，以《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为准）

4.6.4 根据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启用执行联动机制决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的要求，投标人若为名单上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工程项目投标。

4.6.5 根据《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等 8 部门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事项中进行信用信息查询和实施联合奖惩的通知》（佛发改信用〔2019〕1 号），对被佛山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列入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6.6 根据《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等 10 部门关于深化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制度改革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佛政数〔2022〕14 号），依法依规被严格限制其在我市范围内参与招标投标活动，尚处于限制投标期内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 5. 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适用于标段三、标段四和标段五），可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交易指南”中的工程交易栏目。网址：<http://ggzy.foshan.gov.cn>，业务咨询电话：0757-83990765、0757-83991581。

5.2 招标文件一经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及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及图纸（供下载的招标文件有 PDF 和 WORD 版本时，若有不一致，以招标人盖章的 PDF 版本招标文件为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6. 投标保证金

6.1 本工程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各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如下：

标段一：1.50 万元

标段二：1.62 万元

标段三：1.54 万元

标段四：1.61 万元

标段五：1.54 万元

6.2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现金或电子投标担保的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标段一：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9 时 30 分。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9 时 30 分。

标段二：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9 时 30 分。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9 时 30 分。

标段三：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9 时 30 分。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9 时 30 分。

标段四：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9 时 30 分。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9 时 30 分。

标段五：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6 日 9 时 30 分。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6 日 9 时 30 分。

递交投标文件起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中的相关信息。

7.2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成功上传，开标地点：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南海分中心指定开标室（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8 号方舟一号建筑产业中心大楼 2 层），具体如下。

标段一：不见面开标室 206-1

标段二：不见面开标室 206-1

标段三：开标三室 210

标段四：开标三室 210

标段五：开标一室 212

7.3 本工程电子投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采用远程解密。解密开始时间以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在佛山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交易平台本项目点击【开始解密】按钮的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在解密时间开始后 60 分钟内在佛山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交易平台对本工程的电子投标文件完成解密工程。

投标人应在本工程投标截止时间后密切关注佛山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交易平台本项目远程解密界面信息，并按规定的时间和要求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远程解密操作，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成功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采用远程解密方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网页 以及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为准。

## 9. 其他

9.1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9.2 本次招标采用的评定标办法是 综合评估法。

9.3 招标人同期有标段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凤鸣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标段二：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桂花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标段三：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东二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标段四：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桂园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标段五：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同德社区 2023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五个标段进行招标，同一投标人可同时参与多个标段投标但只能获推荐为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按评标的先后顺序，获推荐为先评标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后仍参与评标，如满足推荐为某标段中标候选人资格的评标委员会不推荐其为该标段的中标候选人。同一投标人参与以上多个标段投标的，可配置相同的监理组织机构。

9.4 每个监理标段的中标人将对同一社区内的两个施工标段进行监理，中标后须保证足够的监理人员投入监理工作中。

## 10.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洲南港路 10 号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海五路 6 号城智大厦 1 幢 10 层

联系人：唐工

联系人：陈彩凤、潘远秀

电话：0757-81288990

电话：0757-86361691

传真：0757-86368680

电子邮件：nhhongzheng@126.com